

##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8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东风东路23号昆明恒隆广场办公楼39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为临时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钟庆先生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审议〈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2、《关于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商品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设置了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1）。

### 3、《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保障客户经营活动、委托养殖业务的顺利开展，对其提供融资担保，有利于缓解其资金压力，降低其筹资成本，符合公司饲料销售业务、委托养殖业务的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本次担保事项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特此公告。

云南神农农业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9 日